

# 香港教師中心諮詢管理委員會 (2014-16 年度)

## 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5 年 4 月 24 日 (星期五)

時間： 晚上 7:00

地點： 九龍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平台 WP01 室

### 出席：

簡加言博士 (主席)	路德會西門英才中學
許振隆先生 (副主席)	福建中學 (小西灣)
徐慧旋女士 (副主席)	中學英語教師會
區永佳先生	台山商會學校
陳靖逸先生	保良局余李慕芬紀念學校
張佩嫻女士	新生命教育協會平安福音中學
張慧真博士	香港浸會大學教育學系
張慧賢女士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趙淑媚博士	香海正覺蓮社佛教梁植偉中學
方建欣女士	順德聯誼總會梁潔華小學
馮劍騰先生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康志強先生	新市鎮文化教育協會
詹益光先生	香港中國語文學會有限公司
甘志強先生	港澳兒童教育國際協會
關蕙芳女士	香港中學校長會
賴長山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校友會聯會張煊昌中學
劉餘權先生	中華基督教會何福堂小學
李煒佳先生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李宏峯先生	明愛屯門馬登基金中學
梁炳華博士	香港私立學校聯會有限公司
梁兆棠先生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廖俊權先生	香港小學數學教師會
盧幹強先生	藝術與科技教育中心
麥謝巧玲女士	聖文嘉中英文幼稚園 (華貴)
曾憲江先生	新界鄉議局大埔區中學
曾偉漢先生	慈幼學校
黃鳳意女士	香港班級經營學會
黃金耀博士	香港科學創意學會
黃少玲女士	香港中學語文教育研究會
楊沛銘博士	香港地理學會

余綺華女士  
黎錦棠先生  
繆東昇先生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石圍角小學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專業發展及培訓））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質素保證及校本支援））

陸靄儀女士（秘書）

香港教師中心

列席：

麥鳳萍女士  
鍾偉光先生  
關凱政先生  
廖穎之女士  
黃珮珊女士

香港教師中心  
香港教師中心  
香港教師中心  
香港教師中心  
香港教師中心

因事缺席：

陳仲山先生  
陳狄安先生  
張家俊先生  
張錦輝先生  
趙善安先生  
蔡學富先生  
周蘿茜女士  
方耀輝先生  
何景安先生  
關穎斌先生  
賴炳華先生  
林伯強先生  
劉雪英女士  
李金鐘先生  
李少鶴先生  
李偉雄先生  
梁利誠女士  
梁永鴻博士  
羅澤民先生  
莫明偉先生  
徐國堅先生  
徐國棟博士  
董雅詩女士  
黃錦良先生

香港升旗隊總會  
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  
教育評議會  
九龍塘官立小學  
香港小學常識科教師會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石圍角小學  
香港女教師協會  
中國歷史教育學會  
香港教師活動協會  
漢華中學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香港通識教育協會有限公司  
香港漢文師範同學會學校  
香港高齡教育工作者聯誼會有限公司  
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  
福建中學（小西灣）  
天主教培聖中學  
東華三院群芳啟智學校  
政府教育人員職工會  
香港數理教育學會有限公司  
香港美術教育協會  
香港教育學院  
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黃楚標學校

王琳軒先生	獅子會中學
黃萬雄先生	新生命教育協會平安福音中學
黃冬柏先生	新會商會中學
王惠成先生	培僑書院
胡志偉博士	香港通識教育會
胡若思女士	東華三院黃朱惠芬幼稚園
余啟津先生	荃灣潮州公學
阮慧芷女士	香港漢文師範同學會學校

會議文件：

1. 諮詢管理委員會（2014-16 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
2. 諮詢管理委員會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3. 常務委員會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4. 諮詢管理委員會秘書處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5. 專業發展小組工作報告
6. 活動小組工作報告
7. 出版小組工作報告
8. 教育研究小組工作報告
9. 章程及會籍小組工作報告
10. 推廣小組工作報告
11. 2014-15 年度香港教師中心財政報告
12. 2014-15 年度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收支報告

## 會議記錄：

### **1 開會辭**

主席簡加言博士歡迎各委員出席諮詢管理委員會（諮管會）第二次會議。

### **2 頒發諮管會五年服務紀念品**

為感謝委員連續五年在諮管會的服務，黎錦棠先生及繆東昇先生代表大會頒發諮管會五年服務紀念品給出席的張佩嫻女士、關蕙芳女士、李宏峯先生、盧幹強先生、曾憲江先生及黃金耀博士。

### **3 通過香港教師中心諮詢管理委員會（2014-16 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

梁炳華先生動議通過諮管會（2014-16 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盧幹強先生和議，無人反對，會議記錄獲得大會一致通過。

### **4 續議事項**

大會並無續議事項。

### **5 討論及通過諮詢管理委員會、常務委員會、秘書處及各工作小組報告**

#### **5.1 諮詢管理委員會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主席簡加言博士報告。

2014-2015 年度是第二十一屆（2014-2016 年度）諮管會工作的第一年，66 位諮管會委員及各工作小組成員積極籌劃不同類型的活動，為教師提供適切的服務。在各委員及秘書處同事的共同努力下，各項工作已順利推行，成績令人鼓舞。主席向有關人士致以衷心的感謝，並陳述本年度的工作概況及展望。

##### **5.1.1 專業發展**

為協助新入職教師盡快適應及投入教學工作，本年度教師中心繼續與教育局及教育團體合作，於 2014 年 8 月舉辦「新教師研習課程」。除教育局外，參與籌辦課程的教育團體超過 15 個，擔任講者的教育局同工、諮管會委員及教育團體同工超過 100 位。本年度報讀課程的中小學、幼稚園及特殊教育學校的新教師共有 720 位，報名情況十分踴躍，可見校長及教師對此課程的重視與支持。

為配合一年一度的「教師專業交流月」，教師中心每年均會與教育團體合辦「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2015「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已於 2015 年 3 月 14 日在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舉行，主題為「優化學習 培德育才」，除了主題演講外，還有 28 節小組專題講座、研討會及經驗分享，為前線教師提供一個專業交流的平台。

除了上述會議外，教師中心近年亦舉辦「聯校專題教育會議」，作為聯校教師專業發展日，為教師提供另一個專業分享平台。本年度的聯校專題教育會議以「校園危機·法與情」為主題，對象為中學教師，已於 2014 年 12 月 6 日舉行。當日出席會議的中學共有 17 間，出席人數約 360 人。

為提升教師的專業水平，教師中心於本年度舉辦了 63 項專業發展活動及語文課程，參加人次約為 13,000。有關活動種類繁多，對推動教師終身學習發揮了積極作用。

#### 5.1.2 教育研究

教師中心一直致力推動教育研究，每年均會推行「教育研究獎勵計劃」，對象為中小學及幼稚園教師，得到教師廣泛的支持，反映他們對教學充滿熱誠，願意付出時間及精力進行研究。有關計劃的優秀研究成果輯錄於《教育研究報告匯編》，讓同工在不同的交流活動中分享，帶動校內的研究風氣。

「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4/15」共有 20 項研究建議書通過批核，研究員可於 2015 年 2 月開始進行研究。「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3/14」的研究報告已經遞交，現正在進行評審。《教育研究報告匯編》(12/13) 已於 2014 年 12 月出版，並向全港中小學及幼稚園派發。教師中心期望藉著這項獎勵計劃，鼓勵前線教師在教與學上多作研究，提升教育研究水平。

#### 5.1.3 章程及會籍工作

本年度教師中心收到兩個教育團體的入會申請，經章程及會籍小組初步審批及常委會討論後，該兩個團體均獲批准加入教師中心成為團體會員。

教師中心於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布凍結教育團體「Montessori Society of Hong Kong」的會籍，由於該團體在凍結期一年內沒有更新資料，依照章程第 3.5 條，有關會籍已告取消。而另一教育團體「學校達善運動」早前公開宣布結束運作，其會籍於 2015 年 1 月 15 日亦告取消。現時香港教師中心教育團體會員總數為 167 個。

章程及會籍小組於本年度就團體成立年期和加入教師中心資格的相關性作出檢視，並研究是否需要修訂有關的章程條文。小組現階段認為要求申請團體提供不少於兩年曾舉辦的活動資料作參考的做法可維持不變，在處理成立不足兩年的團體申請入會時，小組將根據該團體舉辦專業發展活動的表現、團體在業界的影響力及凝聚力等因素，作個別考慮。

就有關諮管會委員選舉安排，小組建議在選舉信件及團體資料更新表加入相關章程條文，亦會加強「所有教育團體會員即使沒有資料更新，亦必須在限期前填妥及交回資料更新表格，才可獲諮管會會員的選舉和被選舉的資格」的訊息。

#### 5.1.4 身心健康

除了教師專業發展活動外，教師中心亦舉辦各類健康講座及興趣班，以協助教師紓緩壓力，促進身心健康。本年度教師中心舉辦的身心健康活動共有 81 項，參與人次約 4,600。當中活動包括新一系列的「電影導演大比拼」、「保健護理」、「品味」及「喜氣羊羊」講座和工作坊，亦有每季定期舉辦的攝影、樂器、素食烹飪、舞蹈、手工藝等課程。整體而言，教師對活動內容均感滿意，亦認同活動有助減輕教師壓力。

#### 5.1.5 出版工作

教師中心於本年度出版了多份刊物，包括三期《教師中心傳真》、《香港教師中心學報》第十三卷及《香港教師中心年報》(2013-2014)。

教師中心定期出版《教師中心傳真》，各有不同的主題，內容豐富。為配合教師中心成立 25 周年，第 84 期《傳真》以「傳承·開拓」為主題，邀請諮管會的資深委員撰文誌慶，並由此期數起改為彩色印刷及採用較活潑的版面設計。

教師中心期望更多的教育同工能藉著撰寫文章及教育論文，與廣大的教育工作者分享教學心得及研究成果。為了善用資源及方便同工閱覽，以上教師中心的刊物均已上載於教師中心網頁。

#### 5.1.6 宣傳推廣

為慶祝教師中心成立 25 周年及感謝教師多年來的支持，教師中心本年度訂製了第二批 18,000 支多功能原子筆，作為推廣用品贈予教師使用。此外，為保持與學校之間的聯繫，教師中心本年度繼續向各中小學及幼稚園招募新一屆的香港教師中心學校聯絡代表。今屆有超過 1,300 多間學校委任校內教師擔任學校聯絡代表，佔整體學校數目約七成，而學校聯絡代表就職典禮亦已於 2014 年 11 月底順利舉行。為加強對外推廣，教師中心特別印製了新一批宣傳小冊子，除了分發給學校外，亦會在各類大型活動及交流活動中派發。

#### 5.1.7 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

教育局於本年度繼續撥款 60 萬元作為「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資助由香港教師中心與教育團體合辦的非牟利教師專業活動，以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本年度，共有 5 項活動成功申請此項津貼，活動包括：「2014 年度新教師研習課程」、「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4/15」、「2015『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合作學習理念下的班級經營」及「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踐」。我們期望此項津貼能幫助更多教育團體舉辦教師專業發展活動，如教育會議、與學與教有關的研討會、工作坊和課程，以及促進教育研究的活動，藉此提升教師的專業水平及促進專業交流。

#### 5.1.8 未來發展

本年度是主席在教師中心以主席身分服務的第一年，很高興能與各常委會及諮管會委員有著更多的合作，共同推動教師的持續專業發展。教師中心在歷屆委員的努力耕耘下，已成為一個讓教師互相砥礪、分享經驗的平台，一個與教師共同成長的伙伴，主席十分感謝各委員多年來對教師中心所作出的貢獻。主席期望教師中心能繼續凝聚更多教育同工及教育團體的力量，發揮團結互助的精神，合辦更多專業發展及身心健康的活動，推廣教師中心的服務，讓更多教師受惠。

最後，主席期望各位教育同工繼續積極參與教師中心所舉辦的活動，以及提供寶貴意見，讓教師中心為教師的專業發展作出更多貢獻。

## 5.2 常務委員會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主席簡加言博士報告。

5.2.1 常委會為諮管會屬下的執行機構，負責香港教師中心各項活動的策劃及推行。本年度常委會共有 15 位委員，包括主席（簡加言博士，兼任諮管會主席）、

兩位副主席（許振隆先生和徐慧旋女士，兼任諮管會副主席），另有 10 位由諮管會選出的委員和兩位教育局的代表。常委會於 2014-2015 年度共開會 6 次。

- 5.2.2 常委會轄下有 6 個工作小組，分別是：專業發展小組、出版小組、活動小組、教育研究小組、章程及會籍小組和推廣小組。各小組的成員名單及活動已詳載於各小組的報告內。
- 5.2.3 為加強常委會與諮管會的溝通及促進諮管會委員對常委會工作的了解，常委會於 2014 年 11 月完成中期工作報告，向諮管會匯報 2014 年 4 月至 10 月的工作。
- 5.2.4 為鼓勵教育同工進行學術研究，一如以往，教師中心繼續一年一度出版《香港教師中心學報》，內容仍然以教育研究、教育行動研究及教學經驗分享為主。學報第十三卷已於 2014 年底出版，主題為「教育規劃與教學實踐——回歸後教育政策檢視與前瞻」。學報編委會於本年度換屆，參與本屆編委會工作的學者、教師及諮管會委員共有 12 位，主編由楊沛銘博士擔任，副主編為張慧真博士、趙淑媚博士及胡少偉博士，其他編委成員包括：何景安先生、何瑞珠教授、甘志強先生、林偉業博士、劉瑞珍女士、李子建教授、李宏峯先生及胡志偉博士。為提高學報知名度，各卷學報文章現已納入「香港中文期刊論文索引」及「臺灣教育研究資訊網」，可供搜索及直接瀏覽。
- 5.2.5 新教師研習課程及「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均為香港教師中心的年度大型活動。在籌辦活動的過程中，常委會除了選出委員積極參與籌備工作外，亦會邀請其他諮管會委員及教育團體成員參與其事。
- 2014 年度新教師研習課程由教育局、香港教師中心及香港教育行政學會合辦，教育團體協辦。除教育局外，本年度參與的教育團體超過 15 個，提供約 40 多項專題講座及工作坊，擔任講者的教育局同工、諮管會委員及教育團體同工超過 100 位。講者除簡介課程的發展外，亦分享有效的教學策略和寶貴的教學經驗，以幫助新入職教師為未來的教學工作做好準備。
- 參與 2015「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籌備委員會工作的諮管會委員有徐慧旋女士（籌備委員會主席）、區永佳先生、周蘿茜女士、馮劍騰先生、詹益光先生、關蕙芳女士、劉餘權先生、李宏峯先生、曾偉漢先生、黃少玲女士、楊沛銘博士、陳狄安先生、方耀輝先生、康志強先生、甘志強先生、林伯強先生、李少鶴先生、梁永鴻博士、黃鳳意女士、胡若思女士、梁炳華博士、申龐得玲博士、徐國堅先生及徐國棟博士。
- 5.2.6 除了為教師安排不同類型的專業發展活動外，教師中心本年度亦舉辦了約 80 項多元化的身心健康活動，以協助教師在工作與生活兩方面的平衡發展。
- 5.2.7 為慶祝教師中心成立 25 周年，本年度訂製了第二批多功能原子筆贈予教師，並重新印製宣傳小冊子，向學校及在大型活動上派發。為加強與學校之間的聯繫，本年度招募了新一屆學校聯絡代表，有關就職典禮已於 2014 年 11 月底舉行。
- 5.2.8 本年度教育局繼續撥款 60 萬元，資助由香港教師中心與教育團體合辦的非牟利教師專業活動，以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活動申請由活動津貼審批小組作

初步審核，小組成員由常委會委任，常委會主席簡加言博士兼任小組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常委區永佳先生、馮劍騰先生、徐慧旋女士、王惠成先生、余綺華女士及常委會秘書陸靄儀女士。活動審批的過程十分嚴謹，成員會詳細審視各項活動的內容及財政安排，亦會為活動計劃提供專業意見，並確保撥款合理及適切。小組並設立利益申報機制，公平及公正地處理各項撥款申請。

5.2.9 常委會十分感謝上述眾多學者及教育同工，他們的支持和參與使教師中心的各項工作及活動得以順利完成。

### 5.3 秘書處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秘書陸靄儀女士報告。

5.3.1 香港教師中心秘書處隸屬教育局專業發展及培訓分部，現由教育局總專業發展主任陸靄儀女士擔任諮管會及常委會秘書，五位專業發展主任包括：麥鳳萍女士、鍾偉光先生、關凱政先生、廖穎之女士及黃珮珊女士負責秘書處日常運作。

5.3.2 本年度秘書處繼續為諮管會、常委會及其轄下 6 個工作小組（包括專業發展小組、出版小組、活動小組、教育研究小組、章程及會籍小組和推廣小組）、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審批小組、《香港教師中心學報》編輯委員會及「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籌備委員會提供秘書及後勤支援服務，使各委員會及小組的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5.3.3 秘書處繼續為各個教育團體提供支援服務，包括聯絡、協調有關場地安排、宣傳活動、處理查詢、設置器材、記錄出席、整理意見調查資料等服務範圍，以協助團體與香港教師中心合辦不同類型的教師專業培訓課程、語文課程及身心健康活動。教師中心於本年度主辦及與教育團體合辦的活動超過 140 項。

5.3.4 秘書處繼續協助管理香港教師中心及內設的學科團體綜合辦事處，提供休憩及議事場地、電腦設施、互聯網及報章雜誌等服務，以及支援教育團體策劃活動和處理事務。

5.3.5 為加強與學校的溝通，秘書處會定期向香港教師中心學校聯絡代表發放電郵資訊，以推廣本中心的服務。此外，為方便其他教師亦可定期收取本中心最新活動資訊，秘書處同時提供電郵資訊服務，現時已有超過 6,800 名教師登記使用。

5.3.6 秘書處亦會透過教師中心網站發放中心活動的最新消息及各類團體資訊，並有各類刊物的電子版可供教師網上瀏覽及下載。為配合政府有關「無障礙網頁」的要求，教師中心網站已於 2014 年底完成系統升級，讓一般殘障人士亦能順暢地瀏覽網站資訊及使用相關服務。

### 5.4 專業發展小組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小組召集人徐慧旋女士報告。

5.4.1 本年度專業發展小組共有 20 位組員：徐慧旋女士（召集人）、區永佳先生、陳狄安先生、周蘿茜女士、方耀輝先生、馮劍騰先生、康志強先生、詹益光先生、甘志強先生、關蕙芳女士、林伯強先生、劉餘權先生、李少鶴先生、



李宏峯先生、梁永鴻博士、曾偉漢先生、黃鳳意女士、黃少玲女士、胡若思女士及楊沛銘博士。小組秘書：麥鳳萍女士。小組於本年度共召開了六次會議。

#### 5.4.2 新教師研習課程

5.4.2.1 2014 年度新教師研習課程由香港教師中心、教育局及香港教育行政學會合辦，並邀請教育團體及學科團體參與。幼稚園研習課程由 2014 年 8 月 5 日至 6 日舉行，而中學及小學（包括特殊學校）研習課程則由 2014 年 8 月 12 日至 14 日舉行。獲取錄的新教師分別有中學 149 人、小學 275 人及幼稚園 296 人。

5.4.2.2 小組重新檢視現行課程的安排及內容，建議下年度新教師研習課程籌辦模式改變如下：（1）小組將參考過去活動的評分記錄，選出得分較高的課程，提名有關團體主持課程環節；（2）所有參與主持課程環節的教育團體將以義務形式協辦課程。為確保課程更多元化，更貼近教師的需要，小組仍會保留邀請教育團體提交協辦課程建議書的做法。

5.4.2.3 課程架構方面，小組建議毋需修改，但每個課節的時數可統一為一小時。課程內容方面，應盡量減省一些理論或資料性的內容，以更聚焦在教學實踐，並為教師提供實際的例子，讓他們更具體地掌握所學。此外，講者應盡量透過討論或分享，為教師提供互動交流的機會，以提升他們反思的能力及學習的積極性。

#### 5.4.3 「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

5.4.3.1 小組於 2014 年 6 月發信邀請香港教師中心教育團體派出代表，籌組教育會議籌備委員會。「中國歷史教育學會」獲推選為合辦團體，負責申請「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以資助講者費用及其他雜項開支等。

5.4.3.2 小組致函邀請香港教師中心各教育團體申請參與主持分組活動，共收到 24 個團體 30 份活動計劃申請書。籌委會按照活動審批原則，接納了全部 30 項活動（當中有 2 項活動，其後有團體主動取消）。

5.4.3.3 本年度的「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已於 2015 年 3 月 14 日（星期六）完滿結束，會議的主題為「優化學習 培德育才」。當日會議開幕禮由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院長梁湘明教授擔任主禮，主講嘉賓包括香港青年協會資訊科技總監魏遠強先生及香港中學校長會主席李雪英校長。除了主題演講，今次會議亦有 28 場分組活動。會議報名人數約 600 名，報名人次約 1,260，出席人次則約 850。

#### 5.4.4 聯校專題教育會議（中學）

5.4.4.1 為加強教師的專業發展，小組於 2014 年 12 月 6 日（星期六）上午舉辦聯校專題教育會議，主題為「校園危機·法與情」，對象為中學教師。會議由諮管會主席簡加言博士主持開幕儀式，主講嘉賓包括黃健強大律師及香港學校訓輔人員協會代表麥德彰先生。學校分享環節方面，由嘉諾撒培德書院黃少玲女士作經驗分享，諮管會委員關蕙芳女

士及李宏峯先生擔任主持。

5.4.4.2 是次會議共有 17 間中學參加，約 360 位教師出席。教師普遍滿意是次會議內容，認為透過分享加深他們對校園危機的認識。

#### 5.4.5 專業培訓課程及語文課程

5.4.5.1 為加強新入職教師的專業發展，小組舉辦了以下一系列的「新教師研習課程」延伸課程：

日期	課程	合辦團體
2014 年 8 月 23 及 30 日	初為人師 2014 (小學)	教育學院畢業同學會
2014 年 8 月 23 及 30 日	初為人師 2014 (中學)	教育學院畢業同學會
2014 年 10 月 11 日	通識扭計骰	新界西通識教育專業網絡
2014 年 12 月 19 日	如何有效協助學生作生涯規劃	香港女教師協會
2015 年 2 月 12 日	Problem Facing Teaching “Value” in terms of Generic Skills to Students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5.4.5.2 總括來說，本年度與教育團體合共開辦了 57 項教師專業培訓課程和 6 項語文課程。

### 5.5 活動小組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小組組員曾憲江先生代小組召集人報告。

5.5.1 本年度活動小組共有 16 位組員：何景安先生（召集人）、區永佳先生、陳靖逸先生、陳仲山先生、陳狄安先生、蔡學富先生、周蘿茜女士、方建欣女士、方耀輝先生、林伯強先生、李金鐘先生、盧幹強先生、羅健威先生、曾憲江先生、王惠成先生及余綺華女士。小組秘書：關凱政先生。小組於本年度共召開了四次會議。

#### 5.5.2 舉辦各類身心健康活動

5.5.2.1 小組繼續透過籌辦不同類型的活動，向教師推廣身心保健的重要性，並鼓勵他們培養個人興趣，以紓緩工作壓力。

5.5.2.2 小組本年度舉辦約 80 項身心健康活動，活動種類亦趨多元化。

5.5.2.3 身心保健方面，小組安排了「保健護理系列」講座、「易筋經呼吸十式」、「簡易自衛健身操」及「少林八段錦養生保健」等工作坊，每次活動均有不少教師報名參加，反應理想。

5.5.2.4 興趣班方面，小組繼續安排舉辦受教師歡迎的各式舞蹈班、樂器班、趣味外語班、攝影班、素食烹飪班、手工藝班、小結他班及花卉種植班等。

- 5.5.2.5 除了身心保健活動及興趣班外，小組亦安排了不少特色活動，例如：由前漁農署署長主講的「尋蟲作樂教與學」講座，分享品酒茶、喝咖啡心得的「品味系列」工作坊，鼓勵教師帶同子女參加的親子手工藝班，以及已連續三年舉辦的「武術教育系列」工作坊等，參加者對以上活動的評價亦很正面。
- 5.5.2.6 本年度的「電影導演大比拼系列」六場講座已順利舉行，由新晉導演周冠威先生介紹當今影壇多位著名導演並講解其導演風格及手法。參與教師普遍認為，能從導演角度理解電影拍攝風格，確實獲益良多。
- 5.5.2.7 各類對教師身心有益的活動得以順利推展，實有賴小組成員積極提議活動及協助聯繫合適講者，亦多得教育團體的鼎力支持，包括：香港女教師協會、香港教育學院校友會及香港教育行政學會等，協助教師中心舉辦多項活動，讓教師中心的活動更趨多元化、更切合教師的需要。
- 5.5.3 完善活動安排
- 5.5.3.1 小組建議，日後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若進行裝修，可考慮在其中一個房間鋪設木地板，以便進行舞蹈課堂，秘書處已向本大樓行政及管理辦事處反映意見。
- 5.5.3.2 為更配合政府的採購程序，小組同意日後在建議需支付導師費的活動時，會盡量提議至少兩名合適的講者人選。

## 5.6 出版小組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由秘書處鍾偉光先生代小組召集人報告。

- 5.6.1 本年度出版小組共有 11 位組員：李少鶴先生（召集人）、區永佳先生、張慧真博士、趙淑媚博士、方建欣女士、何景安先生、甘志強先生、賴長山先生、賴炳華先生、李煒佳先生及董雅詩女士。小組秘書：鍾偉光先生。小組於本年度共召開了三次會議。
- 5.6.2 《教師中心傳真》  
《傳真》每 4 個月出版一次，每年出版 3 期，電子版同時亦上載於教師中心網頁。第 84 至 86 期《傳真》的主題、出版日期及主編如下：

各期主題	出版日期	主編
84. 傳承·開拓 (25 周年銀禧紀念版)	2014 年 4 月	莊聖謙先生
85. 智能電話危與機—— 「鴨舌」一代	2014 年 7 月	董雅詩女士
86. 融合教育	2014 年 12 月	李煒佳先生

為鼓勵及感謝投稿《傳真》的人士，同一屆內投稿達兩次或以上的作者，皆會獲寄贈感謝狀。

### 5.6.3 《香港教師中心學報》

《香港教師中心學報》乃香港教師中心一年一度出版的學術性刊物，內容以教育研究、教育行動研究及教學經驗分享為主。

5.6.3.1 第十三卷的主題為「教育規劃與教學實踐——回歸後教育政策檢視與前瞻」，連同特邀稿文，共選刊了9篇，已於2014年12月出版。本期印刷數量為1,500本，已派發予各諮管會委員、學校、教育團體及各大圖書館等，供教育同工參考，而電子版亦已上載於教師中心網頁。

5.6.3.2 第十四卷的主題為「教師專業發展與學生學習」。現已收到15篇文章，已開始評審工作。

5.6.3.3 第十五卷的主題為「學生成長與生涯規劃」，現正徵稿，截稿日期為2016年1月31日。

5.6.3.4 為提高《學報》知名度，本中心已授權香港中文大學及台灣國家教育研究院，將《學報》分別納入其論文資料庫「香港中文期刊論文索引」及「臺灣教育研究資訊網」，可供搜索及直接瀏覽《學報》文章。

## 5.7 教育研究小組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小組召集人楊沛銘博士報告。

5.7.1 本年度教育研究小組共有13位組員：楊沛銘博士（召集人）、張佩嫻女士、張慧真博士、趙淑媚博士、賴炳華先生、劉餘權先生、李少鶴先生、李宏峯先生、梁永鴻博士、曾偉漢先生、徐國棟博士、徐慧旋女士及黃金耀博士。秘書：麥鳳萍女士。小組於本年度共召開了五次會議。

5.7.2 本年度的工作目標為推動本港教師進行教學研究。

### 5.7.3 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2/13

小組於2015年3月初發信給各中小學、幼稚園及特殊學校，邀請學校派員到教師中心領取《教育研究報告匯編》（12/13）一本。

### 5.7.4 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3/14

5.7.4.1 小組於2014年5月3日（星期六）上午舉辦「如何撰寫研究報告」講座，講者包括楊沛銘博士、徐國棟博士及葉國洪博士，共有30位教師報名參加。

5.7.4.2 有關計劃共收到11份研究報告，其中有6份中學、3份小學及2份幼稚園。評審員已完成審閱報告，交召集人作最後審批，預計於3月底前完成。

### 5.7.5 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4/15

5.7.5.1 小組於2014年6月發信給香港教師中心教育團體，邀請合辦「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4/15」，至截止日期當日共收到4份申請。經討論後，小組通過接納「香港初等教育研究學會」成為上述計劃的合辦團體。有關計劃獲「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撥款99,500元，資助共20項教育研究項目，每項最高可獲3,000元以資獎勵。

5.7.5.2 小組於2014年10月發信給中小學、幼稚園及特殊學校，邀請教師參加此項計劃，並透過電郵及網頁配合宣傳。小組於2014年11月8

日（星期六）上午舉辦「教育研究簡介及分享會」，講者包括楊沛銘博士、張慧真博士，以及兩位曾參與「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2/13」的研究員作經驗分享，共有 38 人報名參加。問卷調查所示，參加者普遍認為分享會有助他們了解教育研究計劃的詳情。

5.7.5.3 小組共收到 26 份申請表，經審批後，接納其中 20 份，全部研究員均已回覆會進行研究。

5.7.5.4 小組於 2015 年 1 月 30 日晚舉行「小組面談」，由小組召集人楊沛銘博士，聯同合辦團體代表胡少偉博士，以及小組成員黃金耀博士、李宏峯先生、劉餘權先生及曾偉漢先生與各組研究員面談，就個別研究計劃的研究設計和進度等，提示研究員應注意的事項，以協助他們進行研究。當晚共有 18 個組別出席參與討論，參加者均認為面談達到預期目的，並且安排順暢。

## 5.8 章程及會籍小組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小組召集人梁兆棠先生報告。

5.8.1 本年度章程及會籍小組共有 8 位組員：梁兆棠先生（召集人）、張家俊先生、馮劍騰先生、麥謝巧玲女士、黃錦良先生、王琳軒先生、王惠成先生及胡若思女士。小組秘書：鍾偉光先生。小組於本年度共召開了四次會議。

5.8.2 團體申請入會

小組繼續負責審批教育團體的入會申請，然後向常委會推薦。本年度經小組推薦，常委會通過接納入會的教育團體如下：

- (1) 香港副校長會 (「其他教育團體」)
- (2) 香港資優教育教師協會 (「學科團體」)

5.8.3 凍結團體會籍

團體 (1) 「Hong Kong Association of University Teachers」、(2) 「International Society of Education through Art (Hong Kong)」及 (3) 「香港中等教育研究會」已無法聯絡。常委會根據教師中心章程第 3.5 條，通過有關團體會員的會籍被凍結，並在教師中心網頁上公布。會籍凍結期為一年，團體 (1) 由 2014 年 6 月 17 日起生效，團體 (2) 及 (3) 由 2014 年 10 月 20 日起生效。

5.8.4 取消團體會籍

教師中心於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布凍結教育團體「Montessori Society of Hong Kong」的會籍，由於該團體在凍結期一年內沒有更新資料，依照章程第 3.5 條，有關會籍已告取消。而另一教育團體「學校達善運動」早前公開宣布結束運作，其會籍於 2015 年 1 月 15 日亦告取消。

5.8.5 檢視團體入會申請條件

5.8.5.1 小組就團體成立年期和加入教師中心資格的相關性作出檢視，並研究是否需要修訂有關的章程條文。小組認為一個新成立團體須經歷一段合理時間，才足以觀察其籌辦教師專業發展活動的表現，同時團體也需要時間累積運作經驗、醞釀及整合其理事會的工作，是以現時要求申請團體提供不少於兩年曾舉辦的活動資料作參考的做法，既能提供

足夠時間讓團體舉辦一定數量的活動，也為小組審批申請留有專業討論的空間。

5.8.5.2 小組認為現時可給一點時間觀察最近兩個成立少於兩年的新加入團體的表現，從而考慮現時的審批准則是否恰當，日後再討論是否須要修訂申請入會條件及章程。在處理成立不足兩年的團體申請入會時，將根據該團體舉辦專業發展活動的表現、團體在業界的影響力及凝聚力等因素，作個別考慮。但不會把個別難以訂定標準及量度的因素抽出列成清單，小組在審批入會申請時會全面考慮團體整體的表現來作決定。

5.8.6 檢視諮管會委員選舉的有關章程附則及安排

5.8.6.1 就章程附則第 2.1.2 條「該團體必須在教師中心換屆日半年前更新資料，或於當時已獲批准為教師中心團體會員，才有選舉和被選舉權。」小組認為條文中的「當時」是指「換屆日半年前」，有關條文暫時無須作出修訂，亦無須為選舉引入申請入會凍結期。如新加入的團體未能趕及在換屆日半年前被接納為團體會員，將沒有選舉和被選舉權，秘書處會在這方面作出相應的行政安排(例如編訂合適的會議日期)。

5.8.6.2 在選舉安排方面，會在選舉信件及團體資料更新表加入相關章程條文及加強「所有教育團體會員即使沒有資料更新，亦必須在限期前填妥及交回資料更新表格，才可獲諮管會會員的選舉和被選舉的資格」的訊息。

## 5.9 推廣小組 2014-15 年度工作報告

小組召集人許振隆先生報告。

5.9.1 本年度推廣小組共有 7 位組員：許振隆先生（召集人）、區永佳先生、方建欣女士、李宏峯先生、麥謝巧玲女士、黃金耀博士及胡志偉博士。小組秘書：關凱政先生。小組於本年度共召開了三次會議。

5.9.2 招募學校聯絡代表

為保持與學校之間的聯繫，教師中心鼓勵每所學校委任一位教師成為香港教師中心學校聯絡代表。秘書處於本年度重新招募新一屆（2014-16 年度）學校聯絡代表，發信給各中小學及幼稚園作出邀請，有超過 1,300 所學校回覆可委任校內教師擔任聯絡代表，佔整體學校數目約七成。

5.9.3 舉辦學校聯絡代表就職典禮

學校聯絡代表就職典禮已於 2014 年 11 月 22 日（星期六）上午順利舉行。當日由諮管會主席簡加言博士致歡迎詞，常委會委員兼本小組成員黃金耀博士簡介教師中心宗旨及服務，並聯同常委會委員曾憲江先生，頒發委任狀予約 40 位出席的學校聯絡代表。頒發儀式後，緊接進行「筋骨伸展十式」工作坊，由兩位少林師傅指導教師學習具少林功夫特色的伸展運動，當中亦安排了幾位小學生即場示範表演，參加者對活動內容大都表示滿意。

5.9.4 製作推廣紀念品

適逢教師中心成立 25 周年，教師中心上年度製作了一批多功能原子筆，送贈

給教師使用，以感謝教師多年來的支持。有見學校反應熱烈，小組建議本年度製作新一批的多功能原子筆作為推廣用品。新一批原子筆的筆桿同樣印上教師中心 25 周年銀禧紀念標誌，顏色跟上次不同，分紅色及銀白色兩款。為滿足教師需要，製作量由 12,000 支增加至 18,000 支。有關推廣用品已於 2015 年 1 月向學校派發，上次未獲派發的學校獲優先領取。

#### 5.9.5 印製宣傳小冊子

為加強推廣教師中心的工作及服務，小組製作了新一批宣傳小冊子，印刷量為 3,000 本。有關小冊子除了寄發給學校外，亦會擺放在教師中心及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大堂接待處，並在各類大型活動及交流活動中派發。

#### 5.9.6 訂購消閒雜誌

消閒雜誌方面，由於早前有部分訂閱的刊物已經停刊，小組建議增訂一些新雜誌，包括：《香港中學生文藝月刊》、《兒童的科學》及《資優中文》。

#### 5.9.7 發放最新資訊

小組繼續積極使用網站和電郵向學校教師發放活動消息，以便教師可隨時獲得教師中心最新資訊。

余綺華女士動議通過諮管會、常委會、秘書處及各工作小組年度報告，徐慧旋女士和議，無人反對，各項報告獲大會通過。

## 6 通過香港教師中心 2014-15 年度財政報告

秘書陸靄儀女士報告。

6.1 香港教師中心 2014-15 年度各項主要支出項目包括：印製刊物、訂購刊物、教師培訓、郵費及其他支出，總預算額為 317,000 元。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總實際支出為 289,537 元。

6.2 黃金耀博士動議通過 2014-15 年度香港教師中心財政報告，馮劍騰先生和議，無人反對，財政報告獲大會一致通過。

## 7 報告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的收支狀況

秘書陸靄儀女士報告。

香港教師中心活動津貼方面，2014-15 年度共有 5 項申請獲撥款進行，批核金額合共 291,950 元，獲批活動津貼的項目如下：（1）「2014 年度新教師研習課程」，獲批 58,400 元；（2）「教育研究獎勵計劃 14/15」，獲批 99,500 元；（3）「2015『課程發展與教學實踐』教育會議」，獲批 62,000 元；（4）「合作學習理念下的班級經營」，獲批 1,300 元；及（5）「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踐」，獲批 70,750 元。在謹慎運用資源及善用公帑的原則下，常委會就每項活動的津貼申請已作出詳細及審慎批核。

## 8 其他事項

8.1 教育局代表黎錦棠先生向諮管會委員介紹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COTAP）於 2015 年 4 月 20 日發表的首份進度報告。報告書概述該委員會自 2013 年 6 月成立以來的工作進度，同時提出委員會的理念和建議，以及未來的工作計劃。委員會的三個主要工作方向包括：（1）有效的學校領導及積極反思的文化；（2）優秀的教師

隊伍；及(3)有利專業發展的環境。為落實以上工作方向，委員會將推行一項名為「T-卓越@hk」的大型計劃，涵蓋八個重點項目；黎先生鼓勵委員參閱這些項目的相關資料及提出意見，包括已派給委員的進度報告單張，以及瀏覽報告書電子書揭頁版 [www.cotap.hk/download/progress\\_report/chi/flipbook/index.html](http://www.cotap.hk/download/progress_report/chi/flipbook/index.html)。

8.2 秘書陸靄儀女士匯報審計署第六十四號報告書第7章「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其中對香港教師中心作出報告和建議。

8.2.1 審計署就香港教師中心設施的使用情況作實地調查，發現中心的訪客人數偏低：平日的訪客人數不多於15人，星期六的訪客人數為22人，每天平均有11.2人。審計署認為，教育局需要收集香港教師中心的訪客資料，並監察設施的使用情況，以善用設施。審計署亦建議採取有效措施，改善設施的使用情況；定期調查準使用者對中心的認識，以及現有使用者對中心服務的意見。

8.2.2 教育局代表黎錦棠先生建議諮管會詳細考應審計署的報告，檢視教師中心的各項服務和使用情況、以及教師和教育團體的需要，以確保政府資源得以善用。委員就提升中心設施的使用率提出建議如下：

8.2.2.1 有關教師中心的功能和服務，部份委員認為中心可提供場地予教育團體開會及討論；將星期一至星期五的服務時間延長至晚上八時；亦有個別委員建議中心以展板展示熱門教育議題供教師參考；另有委員建議提供打印服務。

8.2.2.2 有關教師中心的設置和宣傳，個別委員建議將教師中心的入口設於較方便及當眼的地方；有委員建議在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大堂，放置教師中心的路示和宣傳牌；亦可安排導覽團，讓諮管會委員更認識中心的服務和設施；有部分委員建議加強宣傳，讓更多教師使用中心的設施。

8.2.3 主席歡迎委員的意見，並會於下次常委會會議繼續討論如何提升中心的使用率。

8.3 最後，主席提醒委員若有任何個人資料（如任職機構或地址）需要更新，應盡快通知秘書處，並適當地使用其他委員的電郵（例如：用作工作上的聯絡，而不應作為個人宣傳之用）。

9 別無他事，會議於晚上9:00結束。